

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 数量过半暨减持数量达到 1%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

本次权益变动为履行此前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，不触及要约收购，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，眉山市彭山鑫城产业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彭山鑫城”）持有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乐凯胶片”或“公司”）43,707,912 股无限售流通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7.9%。

-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

公司 2022 年 2 月 8 日披露《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2-004），彭山鑫城拟在该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1,065,269 股，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%。

本次权益变动后，彭山鑫城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从 7.9%减少至 6.9%。

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收到持股 5%以上股东彭山鑫城《减持股份告知函》，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告知如下。

一、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眉山市彭山鑫城产业	5%以上非第一	43,707,912	7.9%	非公开发行取得：

投资有限公司	大股东			43,707,912 股
--------	-----	--	--	--------------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暨权益变动情况

(一) 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：

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数量过半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式	减持价格区间 (元/股)	减持总金额 (元)	当前持股数量 (股)	当前持股比例
眉山市彭山鑫城产业投资有限公司	5,532,532	1%	2022/3/1 ~ 2022/5/27	集中竞价交易	6.84 -7.82	40,213,248.82	38,175,380	6.9%

(二) 本次减持事项与股东此前已披露的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

是 否

(三)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，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

是 否

(四) 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股份减持计划为彭山鑫城的正常减持行为，不会对乐凯胶片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(五)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

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东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，并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(六) 本次权益变动方向，不涉及要约收购、不涉及资金来源。

(七) 本次股东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。

三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，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、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

1. 截至本公告日，彭山鑫城持有的公司股份中，被质押的股份数为13,500,000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35.36%。

2. 彭山鑫城将根据市场情况、乐凯胶片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继续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，具体的减持数量、减持时间、减持价格也存在不确定性。

3. 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未违反《证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4. 本次股份减持计划为彭山鑫城的正常减持行为，不会对乐凯胶片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，彭山鑫城仍将长期坚定看好乐凯胶片未来发展。

(二)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

(三) 其他风险

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，公司与彭山鑫城将严格遵守上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。

特此公告。

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5月30日